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条(一)的要求,现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售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吨/百万方)	销量(吨/百万方)	营业收入(万元)
功能性有机硅树脂	17,489.14	17,140.19	20,523.71
有机硅油	1,330.09	1,328.93	7,629.77

二、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不含税)详见下表:

主要产品	2025年第四季度平均价格(元/吨)	2026年第一季度平均价格(元/吨)	同比变动率(%)	同比变动率(%)
功能性有机硅树脂	12,433.57	11,998.49	-3.64	0.68
有机硅油	6.02	6.11	5.71	-6.66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不含税)详见下表:

主要原材料	2025年第四季度平均采购价格(元/吨)	2026年第一季度平均采购价格(元/吨)	同比变动率(%)	同比变动率(%)
苯	7,258.78	6,696.57	-7.58	1.02
EA	9,669.19	9,180.44	-7.91	-13.75

三、其他说明

(一)报告期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上述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并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公开发行可转债2,400,000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00,000.00元,自2023年4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鹿山转债”,债券代码“185128”。鹿山转债“存续起止期限为2023年3月27日至2029年3月26日,转股起止日期为2023年10月9日至2029年3月26日。

因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26日至2025年9月18日,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鹿山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16.05元/股)的130%(即20.865元/股)。根据《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触发“鹿山转债”的有条件转股条款。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鹿山转债”的议案》,并于2025年10月20日,“鹿山转债”提前赎回并摘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赎回结果暨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及2025年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鹿山转债”赎回结果暨变动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自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10月20日期间,“鹿山转债”累计转股数为15,665,980股。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0股。并拟在2025年3月31日的总股本104,623,153股扣除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份361,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41,704,791.20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股,合计转增41,704,791.2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由于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并提前赎回及2024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04,261,996元变更为161,632,896元,总股本由104,261,996股变更为161,632,896股。

二、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第六十二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161,632,896元(人民币壹亿陆仟壹佰陆拾叁仟捌佰玖拾陆元正),下同。

第六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六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六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六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六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六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六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七十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七十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七十二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七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七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七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七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七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七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七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八十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八十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八十二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八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八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八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八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八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八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八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九十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九十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九十二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九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九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九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九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九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九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九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零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零二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零三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零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零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零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零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零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一十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一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一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一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一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一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一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一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二十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二十二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二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二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二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二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二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二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三十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三十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三十二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三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三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三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三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三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三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四十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四十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四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四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四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六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六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七十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七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七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八十二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八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八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八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八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八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八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九十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九十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九十二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九十三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九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九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九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九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九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一百九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第二百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61,632,89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元。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适用 √不适用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20,029,153.56	334,081,786.37	-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59,019.85	17,281,215.45	3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999,756.58	14,294,732.62	4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8,089.03	730,127.99	1,94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59,498.21	21,582,799.07	-347.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	0.91	增加0.27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6,329,919.26	306,104,646.70	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74,628,085.46	2,403,643,954.13	-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2,249,109.51	1,688,423,092.77	1.3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905.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1,648,624.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78,839.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合计	5,193,369.1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项目认定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74	主要系本期人民币贬值和功能性有机硅树脂价格上涨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33	系本期人民币贬值导致外币负债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7.23	主要系本期人民币贬值导致外币负债增加所致

(四)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注:1.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2.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3.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4.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5.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6.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7.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8.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9.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10.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11.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12.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13.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14.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15.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16.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17.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18.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19.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20.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21.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22.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23.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24.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25.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26.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27.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28.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29.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30.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31.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32.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33.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34.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35.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36.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37.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38.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39.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40.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41.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42.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43.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44.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45.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46.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47.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48.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49.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50.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51.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52.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53.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54.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55.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56.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57.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58.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59.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60.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61.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62.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63.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64.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65.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66.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67.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68.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69.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限售流通股的情况			
注:70.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			